

## 新北市保長國小 101 學年度辦理「我心目中的校門」徵稿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主題：我心目中的校門

貳、依據：101.9.12 課程發展會會議討論

參、目的：

- 一、藉由親師生共同發想，建構保長新氣象。
- 二、融入藝文、綜合、語文領域課程，涵養保長人文精神，深化學生學習內涵。
- 三、發展學生多元能力，提升學生自我學習成就。

肆、活動辦法：

活動名稱	蓋一扇新校門	彩繪新校門	「改頭換面」 新校門徵文
參加對象	高年級學生	本校一~六年級學生	本校一~六年級學生
辦理時間	即日起至 11/16(五)12:00	即日起至 11/16(五)12:00	即日起至 11/16(五)12:00
收件處	教務組長	教務組長	教務組長
參賽組別	高年級組	1. 低年級組 2. 中年級組 3. 高年級組	1. 低年級組 2. 中年級組 3. 高年級組
作品內容	內容應表現校門、圍牆新面貌之立體作品，題目自訂。	內容應表現校門、圍牆新面貌之平面作品，題目自訂。	內容以可表現校門意象之人、事、物、景為題材，題目自訂。
作品規格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立體作品</li> <li>● 表現素材不拘(如黏土、竹籤、木棒、紙黏土、厚紙板或其他回收利用的物品…等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四開、八開圖畫紙(學校統一採購)</li> <li>● 表現素材不拘(如水彩、蠟筆、拼貼、漫畫、炭筆…等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低年級：新詩、短文(20-50字)</li> <li>● 中年級：短文(50-100字)</li> <li>● 高年級：500字以內之文章</li> <li>● 學校提供稿紙</li> </ul>
評選方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各班推薦作品至多 3 件參與評選。</li> <li>【11/16(五)12:00 前】</li> <li>● 由本校擔任藝文教學之教師進行評選作業。</li> <li>【11/20(二)16:00 前】</li> <li>● 各組別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共 3 件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各班推薦作品至多 5 件參與評選。</li> <li>【11/16(五)12:00 前】</li> <li>● 由本校擔任藝文教學之教師進行評選作業。</li> <li>【11/20(二)16:00 前】</li> <li>● 各組別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共 3 件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各班推薦作品至多 5 件參與評選。</li> <li>【11/16(五)12:00 前】</li> <li>● 由本校低中高年級教師各一位參與評選工作。【11/20(二)16:00 前】</li> <li>● 各組別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共 3 件。</li> </ul>

活動名稱	蓋一扇新校門	彩繪新校門	「改頭換面」 新校門徵文
附註	●班級推薦之學生作品 請標示清楚作品名稱、班級、學生姓名(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一)	●班級推薦之學生作品 請標示清楚作品名稱、班級、學生姓名(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一)	●班級推薦之學生作品 請標示清楚班級、學生姓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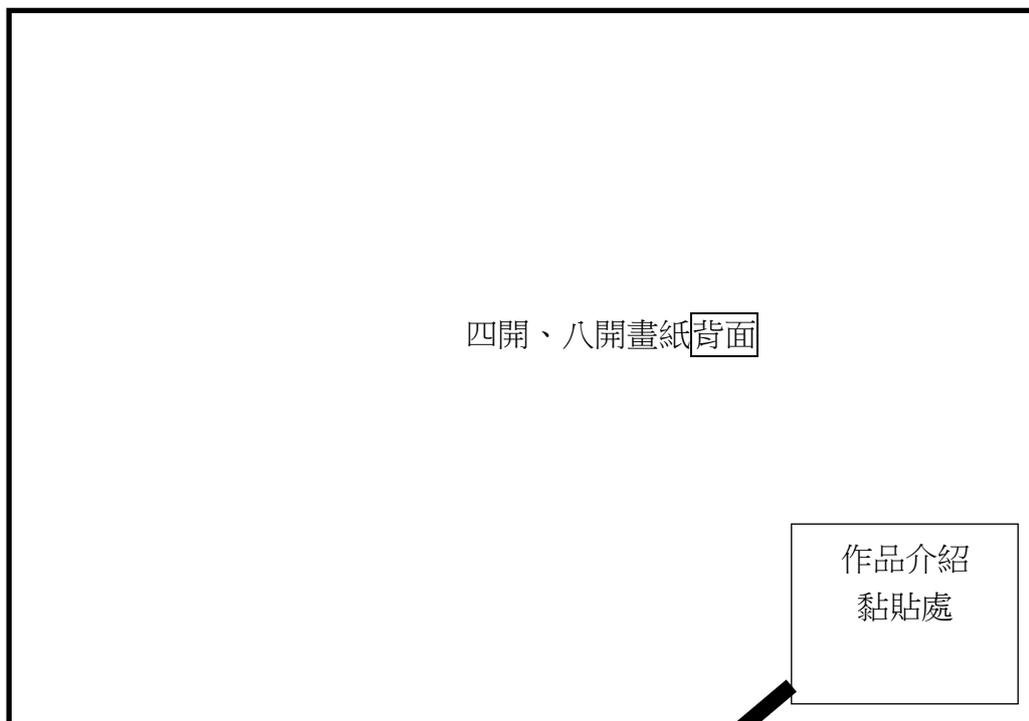
#### 伍、工作分配

職稱	工作內容	備註
校長	活動總督導	
教導主任	活動總策劃	
教務組長	活動總執行： 1. 活動公告 2. 學生作品收件 3. 邀集學校教師擔任評選作業 4. 頒發獎狀、禮品 5. 學生優良作品校園展示	
事務教師	協助相關用品採購： 1. 4 開、8 開圖畫紙、稿紙 2. 獎勵品	
任課教師	1. 相關課程實施 2. 推薦學生優良作品	
資訊教師	學生優良作品拍照、上傳校網	

陸、本計畫經本校課發會討論，由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●學生作品標示說明(平面、立體作品)



新北市保長國小 101 學年度  
學生作品

作品名稱：\_\_\_\_\_

班 級：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班

姓 名：\_\_\_\_\_